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只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非旨在於或向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於美國，本公告並不構成或成為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所述本公司股份並未及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除非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根據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本公司股份並未及將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8）

補足配售現有股份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及
配售現有股份

配售代理

**Goldman
Sachs**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 僅供識別

補足配售及認購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於交易時段開始前），賣方與配售代理及本公司訂立補足配售協議。根據補足配售協議，賣方同意出售或促使出售現有的130,000,000股補足配售股份，而在若干條件達成的規限下，配售代理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促使購買人購買補足配售股份，或自行購買補足配售股份。

同日，賣方與本公司訂立補足認購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30,000,000股補足認購股份。

補足配售價及補足認購價已釐定為17.38港元，較(i)股份於補足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18.50港元折讓約6.05%；及(ii)股份於補足配售及補足認購協議日期(包括當日)前的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8.20港元折讓約4.48%；及(iii)股份於補足配售及補足認購協議日期(包括當日)前的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17.73港元折讓約1.99%。

130,000,000股補足配售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1,245,071,063股股份約10.44%；及(ii)本公司經補足認購擴大的已發行股本1,375,071,063股股份約9.45%。

補足認購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補足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補足配售完成。

補足認購的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2,259,000,000港元，補足認購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2,223,0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補足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為資本開支、擴充本公司現有產品(包括機電一體化)的投資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同時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流動資金狀況。於補足認購完成時每股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每股17.1港元。

FORTUNE APEX配售現有股份

本公司獲賣方知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賣方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或促使出售現有的57,000,000股配售股份，而在若干條件達成的規限下，配售代理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促使購買人購買配售股份，或自行購買配售股份。每股配售股份的價格已釐定為17.38港元。

補足配售協議

日期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 (於交易時段開始前)

訂約方

賣方、本公司及配售代理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配售代理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承配人

在補足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補足配售股份將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該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i)將為獨立人士，與任何賣方、其一致行動人士、或賣方或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行政要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連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非一致行動(定義見上市規則)；及(ii)配售完成後不會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緊隨補足配售完成後，預料概無任何個別承配人將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補足配售價

補足配售價(及補足認購價)已釐定為17.38港元，較(i)股份於補足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18.50港元折讓約6.05%；及(ii)股份於補足配售及補足認購協議日期(包括當日)前的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18.20港元折讓約4.48%；及(iii)股份於補足配售及補足認購協議日期(包括當日)前的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17.73港元折讓約1.99%。

補足配售價乃經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參考股份之現行市價而釐定，並經公平磋商後達致。董事認為，補足配售之條款乃基於現時市況，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補足配售股份的數目

130,000,000股補足配售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1,245,071,063股股份約10.44%；及(ii)本公司經補足認購擴大的已發行股本1,375,071,063股股份約9.45%。

補足配售股份的地位

補足配售股份彼此之間及與本公佈日期已發行之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補足配售完成的條件

補足配售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其中包括)：

- (a) 訂約各方已訂立補足認購協議；
- (b) 配售協議已成為無條件；
- (c) 配售代理已收到：
 - (1) 賣方及本公司批准補足配售及訂立補足配售協議的經核證董事會決議案；及
 - (2) 開曼群島法律意見的正本，其格式須為配售代理所滿意。
- (d) 在完成前任何時候，配售代理並無發現(i)致使補足配售協議中所述陳述、保證或承諾不真實、不準確或違背上述陳述、保證或承諾之任何違反或事項；或(ii)本公司及／或賣方違反或未能履行任何其他須在完成時或完成前履行的協議、條件及／或其他義務；及
- (e) 在配售完成前任何時候，配售代理並無發現任何(i)涉及英國，美國，香港或中華人民共和國(「**有關國家**」)中任何國家的敵對行動或其他緊急事件或危機爆發或升級，或任何有關國家宣布國家緊急事件或戰爭，(ii)涉及任何事件或連串事件的預期變動的發展而導致任何有關國家或其他地方或國際的金融、政治、軍事、經濟、工業，監管或市場(包括股票市場)狀況或匯率或外匯管制

發生任何變化；(iii)由於配售以外的原因，股份於任何期間的買賣中止(即使該中止在配售完成前得以取消)或受嚴重限制、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被註銷，或任何證券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或紐約證券交易所的證券買賣中止或受嚴重限制，(iv)有關當局宣布一般商業銀行業務活動全面暫停，或任何有關國家或其他地方的證券交收，支付或結算服務中斷，或(v)任何政府或其他監管機構的不利公佈、決定或裁定(包括有關股票交易所遲延批覆本公佈或其他任何相關的公佈)，而(如上述(i)至(v)所述)配售代理全權認為可能嚴重有礙於配售的成功或使進行補足配售成為不可行或不適宜。

完成

在上述條件達成的規限下，預期補足配售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上午十時正或之前完成。

禁售承諾

為促使配售代理訂立補足配售協議及作為配售代理承擔協議下責任的代價：

- (a) 賣方向配售代理承諾，除根據補足配售協議出售補足配售股份及下文所述配售股份外，由補足配售協議日期起計至完成日期後滿一年當日期間，其不會且會促使其代名人、其控制之公司及／或與其有關之信託(不論個別或共同，直接或間接的信託)亦不會(未經配售代理事先書面同意)：(i)發售、借出、抵押、發行、出售、訂約出售、出售任何購股權或訂約購買、購買任何購股權或訂約出售、授出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購買、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不論有條件或無條件、直接或間接，或是以其他方式)其持有之任何股份(包括根據補足認購協議將發行的新股份，但不包括補足配售股份及配售股份)或當中之任何權益，或可轉換、可行使或可交換成為或大致類似任何該等股份或股份權益的任何證券；或(ii)訂立任何掉期協議或類似協議，將任何股份擁有權之經濟風險全部或部分轉讓予他方，不論上述(i)項或(ii)項所述之任何該等交易是否以交付股份或該等其他證券、以現金或其他方式交收；或(iii)公佈有意訂立或進行上述(i)項或(ii)項所述之交易；及

(b) 本公司向配售代理承諾，由補足配售協議日期起計至完成日期後滿六個月當日期間，未經配售代理事先書面同意，本公司不會：(i)配發或發行或建議配發或發行或授予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供認購(有條件或無條件、直接或間接或以其他方式)任何股份或任何股份權益、或可轉換或行使或交換為任何股份或股份權益或與任何股份或股份權益大致相似的任何證券；或(ii)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訂立或進行與上文(i)所述任何交易具有相同經濟效果的任何交易；或(iii)公佈任何訂立或進行上文(i)或(ii)所述任何交易的任何意圖，惟(i)將配發及發行予名列補足認購協議的認購人的新股份；(ii)根據本公司任何現有或過往的僱員購股權計劃而將發行的任何新股份或購股權；及(iii)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行使於補足配售協議日期已存在的權利，通過發行紅股或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以配發股份代替全部或部分本公司股份應付股息的類似安排，及(iv)因債券轉換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則除外。

補足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

訂約各方

本公司及賣方

補足認購價

補足認購價為每股17.38港元，補足認購價與補足配售價相同。

補足認購股份數目

補足認購股份數目相等於補足配售股份數目，即130,000,000股股份。

補足認購股份的地位

補足認購股份發行及全面繳足後彼此之間及與補足認購股份發行及配發時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補足認購股份

補足認購股份乃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截至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45,064,497股股份。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獲授權配發及發行的新股數目為249,012,899股股份(最多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20%)。自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止，本公司並無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任何新股份。

補足認購的條件

補足認購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方可作實：

- (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補足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ii) 補足配售完成。

補足認購完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3)(d)條，補足認購必須於補足配售協議訂立日期後十四日內完成，即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或之前。

倘補足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件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或本公司與賣方協定的較後日期前仍未達成，本公司與賣方可選擇(須遵守有關關連交易的所有規定(包括股東批准))將補足認購推遲至本公司與賣方協定的較後日期完成。倘本公司與賣方選擇不推遲完成，則補足認購將宣告無效。

進行補足配售的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已考慮使用多種集資的方法，並認為補足配售及補足認購為本公司提供集資良機，並可同時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及資本基礎。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補足配售及認購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擬將補足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為資本開支、擴充本公司現有產品（包括機電一體化）的投資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同時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流動資金狀況。

於過去十二個月內進行的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刊發日期前十二個月內並未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一般事項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類應用於多種工業用途的機械傳輸設備的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分銷。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補足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將於補足配售及認購協議完成後另行刊發公告。

FORTUNE APEX配售現有股份

本公司獲賣方知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賣方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或促使出售現有的57,000,000股配售股份，而在若干條件達成的規限下，配售代理同意作為賣方的代理促使購買人購買配售股份，或自行購買配售股份。每股配售股份的價格已釐定為17.38港元。

賣方根據該配售協議配售及賣方根據補足配售協議條款補足配售兩者乃彼此互為條件。

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的現有法定股本由3,000,000,000股股份組成，其中1,245,071,063股股份已發行及繳足。

	截至本公告日期		緊隨補足配售完成後 但於補足認購及配售完成前		緊隨補足配售及認購 完成後但於配售完成前		緊隨補足配售及認購 完成後但於配售完成後	
	概約		概約		概約		概約	
	股份	%	股份	%	股份	%	股份	%
賣方 (附註1)	268,474,024	21.56%	138,474,024	11.12%	268,474,024	19.52%	211,474,024	15.38%
承配人	—	—	130,000,000	10.44%	130,000,000	9.45%	187,000,000	13.60%
其他股東	976,597,039	78.44%	976,597,039	78.44%	976,597,039	71.02%	976,597,039	71.02%
合計	<u>1,245,071,063</u>	<u>100.00%</u>	<u>1,245,071,063</u>	<u>100.00%</u>	<u>1,375,071,063</u>	<u>100.00%</u>	<u>1,375,071,063</u>	<u>100.00%</u>

附註

1. Fortune Apex (為賣方) 的股東為胡曰明先生、劉建國先生、陸遜先生、陳永道先生、李存璋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辭世)、李聖強先生、廖恩榮先生、金懋驥先生、姚京生先生、陳震興先生、張學勇先生、徐泳先生、王崢嶸先生及陳勵國先生。Fortune Apex Limited或其任何股東概無持有任何債券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亦無持有任何購股權、衍生工具或訂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其他安排。
2. 上表假設本公告刊發日期至交易完成當日 (包括首尾兩天) 並無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購股權計劃或因債券所附的換股權獲行使而發行任何股份。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i) 有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的未行使購股權，其持有人於悉數行使上述購股權後可獲得12,000,000股股份；及(ii) 有未償付債券，其持有人於悉數行使債券所附的換股權後可獲得75,315,897股股份。

詞彙及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債券」	指	金額為人民幣1,996,3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的美元結算零息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	指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完成」	指	各訂約方完成補足配售協議所訂明的責任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最多達本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當時已發行股本20%的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承配人」	指	配售代理根據其於補足配售協議下的責任所促成的任何個人、機構或其他專業投資者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繫人士，以認購任何配售股份
「配售」	指	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配售57,000,000股現有股份
「配售代理」	指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配售協議」	指	賣方及配售代理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就配售訂立的協議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17.38港元
「配售股份」	指	由賣方實益擁有及根據配售協議將予配售的合共57,000,000股現有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補足配售」	指	根據補足配售協議的條款配售130,000,000股現有股份
「補足配售協議」	指	賣方、本公司及配售代理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就補足配售訂立的協議
「補足配售價」	指	每股補足配售股份17.38港元
「補足配售股份」	指	由賣方實益擁有及根據補足配售協議將予配售的合共130,000,000股現有股份
「補足認購」	指	根據補足認購協議的條款認購130,000,000股新股份
「補足認購協議」	指	賣方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就補足認購訂立的協議
「補足認購價」	指	每股補足認購股份17.38港元
「補足認購股份」	指	賣方將根據補足認購協議認購的合共130,000,000股新股份
「賣方」	指	Fortune Apex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US\$」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日明

香港，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胡日明先生、陳永道先生、陸遜先生、李聖強先生、劉建國先生、廖恩榮先生及金懋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俊生先生、江希和先生及陳世敏先生。